

115 學年度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目標

項次	環安衛政策	環安衛目標	績效計算公式	目標達成情形與檢討
1	推動校園環保教育，奠定永續環保根基。	全校環安推動人完成環安相關教育訓練時數 2 小時以上之達成率 100%	各單位環安推動人(或同單位職務代理人) 115 學年度參與環安相關教育訓練時數總和達年度目標值得完成人數/總環安推動人數。	配合學校 AI+永續=∞之目標，以相關議題推動環安教育訓練，各單位環安推動人(或同單位職務代理人)積極參與校內或校外所開辦的環境教育，永續發展等相關課程，並達成時數要求。
2	提升能資源使用效率，創造綠色校園。	淡水校園 115 學年度用電 EUI 降低 1%	淡水、蘭陽校園以 EUI(EUI=用電度數/樓地板面積)為計算單位，公式為(115 學年度 EUI-114 學年度 EUI)/114 學年度 EUI。 現況：108 學年度淡水校園 EUI 為 101.74；暫估 109 至 114 學年度累計降低 8.22%。	1.落實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精神，持續推動節能減碳。 2.總務處持續規劃並推動設備節能，以能源效率 1 級為優先選擇。 3. 持續爭取經濟部 ESCO 或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改善節能措施成效計畫資源挹注。 4.一般節能與生活節能採各單位自主管理為原則，顯著能源使用單位建議另提節能管理行動計畫。 5.總務處及各校園能管員規劃節能輔導工作，選擇高耗能空間單位，檢視輔導單位執行節能情形，填寫節能輔導工作紀錄表。 6.校園持續擴增再生能源設備。
		淡水校園用電 EUI 與基準年(108 學年度)相較，109 至 118 學年度累計降低 10%		
		台北校園 115 學年度每小時使用用電量零成長	台北校園以總用電量/使用小時時數為計算單位，公式為(115 學年度時數用電量-114 學年度時數用電量)/114 學年度時數用電量。	
		蘭陽校園 115 學年度用電量 EUI 零成長		
		淡水校園 115 學年度總用水量零成長		1.落實日常節水管理，定期巡檢，即時搶修。 2.實施節水措施，採用省水設備，以不壞不換為原則。 3.完成校園水路管線體檢，防止不必要的漏水耗損。 4.持續建置雨撲滿，提升雨水回收再利用率。 5.導入生活實驗室學生開發之自動灑水系統養護書卷廣場草坪。
		台北校園 115 學年度總用水量零成長		
		蘭陽校園 115 學年度總用水量零成長		

項次	環安衛政策	環安衛目標	績效計算公式	目標達成情形與檢討
3	遵守安全衛生法規	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 年一度回訓受訓率達 100%	回訓訓練人數/需受訓人數	1.115 學年度上下學期，各辦理至少 3 場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講座，並鼓勵教職員參加。 2.使用勞動部認可之線上學習系統，供教職員工利用時間觀看安全衛生宣導影片，作為訓練時數。 3.錄製實體講座內容，並將影片放置於 iclass 提升同仁觀看線上學習之便利性。 4.每季彙整受訓名單，並公告各單位受訓達成率。